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1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2024年度综合集采合作框架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达新材”）之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唐山控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控发展集团”）拟利用集中的资金与多渠道的融资优势，开展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上游材料端的集中采购，充分、及时地支持公司业务经营资金的需要，使公司在多环节节约资金使用成本，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将部分原材料采购和部分子公司产品的销售通过唐山控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采分公司（以下简称“唐控集采分公司”）组织和落实，经公司与唐控集采分公司友好协商，双方拟签订《2024年度综合集采合作框架协议》。唐控集采分公司开展公司（含下属子公司）部分原材料的对外采购并协助公司及子公司销售部分产品，预计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5亿元。

2、唐控集采分公司系唐山控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唐控发展集团系公司的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签订《2024年度综合集采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关联交易事项。

3、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为发挥唐控发展集团集中的资金与多渠道的融资优势，体现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的支持，保障公司业务经营的资金需要，使公司在多环节减少资金使用成本，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子公司拟将部分原材料采购和产品的销售通过唐控股集采分公司组织和落实，经公司与唐控集采分公司友好协商，双方拟签订《2024年度综合集采合作框架协议》。唐控集采分公司开展公司（含下属子公司）部分原材

料的对外综合采购并协助公司及子公司销售部分产品，其中公司向集采分公司采购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销售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

上述事项已经2024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王建祥、宋兆庆、刘丙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唐山控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采分公司；

(2) 法定代表人：姚春飞；

(3) 成立日期：2023年7月31日；

(4) 住所：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唐山金融中心A座20层2010号；

(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水上运输设备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铁路运输设备销售；管道运输设备销售；智能港口装卸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渔业机械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农业机械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集装箱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制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进出口代理；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水泥制品销售；化肥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装卸搬运；国际船舶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船舶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技术进出口；再生资源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电池销售；汽车销售；

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销售代理；润滑油销售；贸易经纪；日用百货销售；非食用植物油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木材销售；木材收购；五金产品批发；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箱包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销售；游艺用品及室内游艺器材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乐器批发；乐器零售；母婴用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移动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唐控发展集团最新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唐控发展集团资产总额为 4,497,143.43 万元，净资产为 1,694,389.75 万元。2022 年，唐控发展集团实现业务收入 635,901.66 万元，净利润为 79,399.93 万元。（其中，2022 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注：唐控集采分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暂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

3、与公司关联关系

唐控发展集采分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唐山金控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唐控发展集团的分支机构，为公司关联方。

4、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相关关联方财务经营正常，资信良好，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5、信用状况

唐控集采分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的基本原则

1、协议双方均为唐山控股发展集团成员，为充分发挥唐山控股发展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的资金优势、保障集团成员各公司业务经营的资金需要，节约资金使用成本，降低财务费用。康达新材将部分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通过唐山控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采分公司组织和落实。唐控集采分公司负责实施康达新材对外采购的部分原材料、货物等商品并协助康达新材销售部分产品，预计增加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5亿元。

2、在采购价格公允的前提下，康达新材可通过唐控集采分公司对外实施采购各类物资、原材料等项目，双方预计2024年度就前述项目达成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

3、在销售价格公允的前提下，康达新材可通过唐控集采分公司对外实施销售部分产品等项目，双方预计2024年度就前述项目达成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

4、双方定价基本原则：（1）有政府定价的，按照政府指导价执行；（2）有公开市场价格的，按公开市场价格，综合考虑市场供求关系及趋势、付款方式、付款周期、运输配送、质量等因素确定价格；（3）无政府定价且无市场价格的，经双方协商，按成本加合理利润、收益共享等市场化方式进行定价。

5、合作有效期：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6、本合作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签订具体的采购合同与销售合同，具体的采购合同与销售合同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因履行协议发生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平等互利和相互信任的精神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可向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唐控集采分公司拟签署《2024年度综合集采合作框架协议》主要目的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进行。协议约定的业务符合公司的需求，上述关联交易具备合理性及必要性。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未因上述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五、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以来公司与唐山控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481.23万元（不含税）。

六、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签署<2024年度综合集采合作框架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拟与唐控集采分公司拟签署《2024年度综合集采合作框架协议》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进行，该交易具备合理性及必要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对上述事项进行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均予以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